证券代码：831625　　证券简称：蓝天精化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1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二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 以电话或者口头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张金榜先生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和讨论，向股东大会提交《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接受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含财务报表）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5 年的经营发展目标规划，以及对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部署，公司拟定不进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不转增、不送红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5]2700550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 年度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本届监事会拟提名张金榜先生、王力坤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为 3 年，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银行贷款及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①2024 年 11 月 25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任县支行签订任县 2024-额借-蓝天 110 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80 万元，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5 日。②2024 年 11 月 25 日，崔朝英、孙建英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任县支行签订任县 2024-自然人额借本金最高保证-蓝天 110 号保证合同，为上述 480 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自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8 年 11 月 25 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银行贷款及接受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邢台蓝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